

区十六届人大四次会议文件（五）

佛山市南海区第十六届人民代表大会第四次会议 关于《佛山市南海区 2018 年预算执行情况和 2019 年预算草案的报告》的决议

（2019 年 2 月 27 日佛山市南海区第十六届人民代表大会
第四次会议通过）

佛山市南海区第十六届人民代表大会第四次会议经过审查，决定同意区人民政府提交的《佛山市南海区 2018 年预算执行情况和 2019 年预算草案的报告》，批准佛山市南海区 2019 年区级预算和桂城街道 2019 年预算。